附件1

工贸行业机械铸造企业金属冶炼活动基础类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主要检查内容 | 依据 | 检查方法 | 法规标准要求 | 问题 | 整改措施 |
| 1 | 组织机构 | 存在金属冶炼活动的企业应当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  《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鲁安办发〔2021〕47号；  《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省政府令第311号）第九条 | 查阅资料：  1.查看企业安全总监、安全管理人员公布、任命文件和有关考核合格证书。  2.查企业花名册的从业人员。 | 1.以文件形式公布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的设置。  2.查看企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情况，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上的，查看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情况。  3.安全总监取得工程师以上职称或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在本行业领域内从事安全管理工作满3年。 |  |  |
| 2 | 承包、承租安全管理 | 对金属冶炼活动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 《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管理部令第10号）第三条（一）；《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 1.查看承包商和承租单位管理制度、承包合同或安全管理协议及相关内容。  2.查看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的记录。 | 应当与承包、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  |  |
| 3 | 临时用工管理 | 金属冶炼活动岗位使用劳务派遣人员和灵活用工人员的，用工单位应将其纳入本单位的从业人员进行统一安全管理，对其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 |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办法》（鲁应急发〔2022〕7 号） | 1.查看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或与灵活用工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  2.查看培训教育考核合格的管理档案。 | 1.与劳务派遣单位订立劳务派遣协议，明确各自承担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职责以及具体内容；与用工人员签订劳务合同，明确劳动安全防护条件和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2.对金属冶炼岗位新上岗的人员进行强制性安全培训。  3.保证金属冶炼活动岗位从业人员具备安全操作、自救互救以及应急处置等知识和技能。 |  |  |
| 4 | 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 制订机械铸造设备检维修计划和方案；落实设备设施的检维修和保养管理制度，确保设备设施安全运行。  实施检维修作业前，主要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对检维修计划、方案、操作票等按要求进行审批。  制订金属冶炼活动岗位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原总局令第91号）第二十三条 | 1.查看《机械铸造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等。  2.查看金属冶炼检维修作业专项培训教育记录。  3.查看金属冶炼设备设施的检查、维护、保养和检修记录。 | 1.建立健全机械铸造企业必备的各项管理制度并定期进行培训教育和修订。  2.规章制度内容包含金属冶炼设备设施的检查、维护、保养和检修。  3.危险作业管理落实审批，作业票保存齐全。  4.熔炼岗位从业人员熟悉规章制度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技能。 |  |  |
| 5 | 安全生产投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 存在金属冶炼活动的企业要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按照机械制造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和使用规定，保障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 |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三；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 | 1.查看安全生产费用提取记录、使用记录台账。  2.查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单。 | 1.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比例支出和使用范围符合法规要求。  2.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按照规定开支或从生产经营单位提取的安全费用中列支。 |  |  |
| 6 | 特种作业及高温熔融金属人员管理 | 存在金属冶炼活动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 |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原总局令第91号）第十一条；  《高温熔融金属吊运安全规程》（AQ7011—2018）4.1 | 查看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任命文件 | 存在金属冶炼工艺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自任职之日起6个月内，要经相应的应急管理部门考核合格。 |  |  |
| 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上岗 |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总局令第30号）附件 | 1. 查特种设备台账； 2. 查现场是否有遗漏。 | 台账与现场相符合 |  |  |
| 7 | 安全培训教育 | 按照要求落实金属冶炼活动岗位从业人员培训教育内容和学时。 |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原总局令第3号） | 1.查看培训教育管理档案和考试合格证明。  2.查看培训教育“一人一档”。 | 1.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2.培训教育和考试内容符合岗位要求。  3.金属冶炼活动岗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当按照高危行业企业的培训要求组织实施。 |  |  |
| 8 | 风险辨识与隐患排查 | 建立双重预防机制，全面排查金属冶炼作业活动的事故风险，落实风险管控措施。 |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331号） | 1.查阅金属冶炼岗位的安全风险管控措施、风险告知牌设置情况等。  2.查阅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记录表和台账。 | 1.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管控措施、设置风险告知牌。  2.金属冶炼作业岗位的管控措施齐全，符合法规要求和企业实际情况。  3.隐患排查情况如实记录到台账，定期进行分析和研判，实现闭环管理。 |  |  |
| 9 | 劳保用品配备 | 为金属冶炼活动岗位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五条；  《山东省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DB37/1922-2011） | 1.查看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和发放记录台账。  2.现场查看作业人员正确佩戴情况。 | 1.提供的劳动防护用品符合国家标准和金属冶炼岗位的要求，并定期发放。  2.从业人员正确使用和穿戴。 |  |  |
| 10 | 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 编制熔融金属吊运、防汛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主要负责人签署、实施，并定期进行演练。 | 《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41号）；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20） | 1.查看应急预案编制、评估和演练情况；  2.查看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和管理档案。  3.查看金属冶炼岗位的应急物资和器材维护保养记录。 | 1.应急救援预案有评估记录。  2.按照应急预案演练计划进行演练并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查看演练方案、培训、演练过程和效果评估记录等内容。  3.配备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 |  |  |